

(翻譯本)

**銀行政策部**

本局檔號：B1/15C, B1/21C, B9/151C

致： 所有認可機構  
行政總裁

敬啟者：

**經修訂《監管政策手冊》單元 CA-D-1「《銀行業(披露)規則》的應用指引」**

謹通知貴機構，繼金管局於 2024 年 8 月 6 日發出的通告<sup>1</sup>後，金融管理專員今日以建議文件形式發出經修訂《監管政策手冊》單元 CA-D-1「《銀行業(披露)規則》的應用指引」。

經修訂單元主要納入為配合實施《2023 年銀行業(披露)(修訂)規則》(《披露修訂規則》)而作出的更新，並將於《披露修訂規則》的生效日期，即 2025 年 1 月 1 日，同日生效。

經修訂單元可於金管局公眾網站<sup>2</sup>及監管通訊網站<sup>3</sup>查閱。

如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蕭佩兒女士(2878-1321)或許宇軒先生(2597-0693)。

署理助理總裁(銀行政策)  
朱兆熊

2024 年 12 月 5 日

連附件

副本送： 香港銀行公會主席  
存款公司公會主席  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(收件人：杜奕霆先生)

---

<sup>1</sup> <https://www.hkma.gov.hk/media/chi/doc/key-information/guidelines-and-circular/2024/20240806c1.pdf>

<sup>2</sup> <https://www.hkma.gov.hk/chi/regulatory-resources/regulatory-guides/supervisory-policy-manual/>

<sup>3</sup> <https://www.stet.iclnet.hk/>